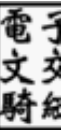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1302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
承辦單位：教育局督學室
承辦人：康哲鴻
電話：3590116#141
電子信箱：590714@gmail.com



受文者：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0月3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督字第111373121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隨文引入) (46807405_11137312100A0C_ATTCH3.pdf)

主旨：檢送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下稱輔導團)辦理「表現類型運動-民俗分站闖關」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辦理。

二、辦理日期及地點：

(一)辦理日期：111年10月26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12時30分。

(二)地點：高雄市仁武區大灣國中1樓體育館4樓視聽教室
(暫時規劃採實體研習方式辦理，將視疫情狀況機動調整成線上研習)。

三、參加對象與人數：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學、小學健體領域教師，預計錄取30名。

四、報名方式：即日起開放報名，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線上報名手續，網址：<http://inservice.edu.tw/>，研習課程代碼：3498634，報名截止日期為研習日期



前2天下班前。

五、研習辦理防疫規範：

- (一)請參加研習人員務必遵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最新COVID-19疫苗接種規範；並於研習前一日填寫健康調查表單。
- (二)請參與教師配合手部消毒、體溫量測、全程配戴口罩及環境清消等防疫措施。
- (三)所有防疫事項，仍需依本市及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政策，配合滾動式修正。

六、參加教師和工作人員請准予公假登記，全程參與研習課程覈實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

七、聯絡人：輔導團專任輔導員何俊儀教師、蔡宛珊教師，聯絡電話：(07)3590116轉223。

正本：本局所屬公立國小(全)、本局所屬公立國中(全)、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全)、本市私立完全中學(全)、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
副本：趙莉霞校長（大樹國中）、吳佳玲督學（輔導團轉發）（以下紙本）、本局督學室（輔導團）、輔導團健康與體育領域輔導小組

